

音乐剧《泰山情缘之石敢当》昨首演

23首歌串起石敢当浓浓泰山味

本报泰安8月29日讯(记者 梁敏) 29日19时30分,泰安文化艺术中心泰山大剧院启幕,音乐剧《泰山情缘之石敢当》迎来首演。这是一场声光电完美结合的视觉盛宴,23首歌曲串起石敢当与螭霖鱼凄美的爱情故事。演员们精彩的表演更是感动了全场千余观众。

“岱顶远眺天下小,旭日升,月普照,苍茫大地,青未了……”随着灯光与烟雾的升起,舞台大幕拉开,《泰山情缘之石敢当》序曲《泰山谣》将观众带入了一个奇幻的世界,演员们乍一出场,就带给观众一个惊喜。

故事情节十分流畅,狼人为祸人间,“敢当”解救乡民,却又被蜘蛛精困住。蜘蛛精使尽浑身解数迷惑他,嫁祸美丽善良的螭霖鱼。他与螭霖鱼之间刻骨铭心的爱情,山盟海誓终于唤醒了记忆。于是,一场人与妖、善与恶的大战爆发。最终,为了保百姓永远安居乐业,“敢当”化作了巨石,矗立在泰山之巅,他的血液融入泰山的每一块石头中。美丽善良的姑娘化作小鱼,永远环绕在巨石旁。整个故事分成了7个章节,演出中既有舒缓唯美的段落,又有惊心动魄的人与妖、善与恶的大战。

整场演出最令人印象深刻的,当属演员们穿插演唱的23首歌曲。螭霖鱼一步一叩首攀上十八盘求救圣母时唱的《有求必应》,一曲《你的心里没有我》唱出了蜘蛛精对石敢当的一厢情愿,而更令人动容的,是“敢当”重伤痊愈时,螭霖鱼用千年修行的内丹挽救他性命时,那首凄美的《爱情的丹》,惹人泪下。他们至死不渝的爱情感动了圣母,降下神器打败了恶势力。

此次《泰山情缘之石敢当》首演,灵活运用了LED大屏幕、激光、升降舞台、喷泉、烟雾和各种灯光特效,在舞台的上方还有中英文字幕显示屏。演出顺利,验证了泰山大剧院的先进的硬件设施。



石敢当和螭霖鱼。



螭霖鱼出场。



石敢当与狼人。



狼人和蜘蛛精。

本版摄影 本报记者 赵苏炜



中国建设银行泰安分行 贯彻《征信业管理条例》切实保护个人信息安全

什么是征信业?

征信业是市场经济中提供信用信息服务的行业。征信机构作为提供信用信息服务的企业,按一定规则合法采集企业、个人的信用信息,加工整理形成企业、个人的信用报告等征信产品,有偿提供给经济活动中的贷

款方、赊销方、招标方、出租方、保险方等有合法需求的信息使用者,为其了解交易对方的信用状况提供便利。征信服务既可为防范信用风险,保障交易安全创造条件,又可使具有良好信用记录的企业和个人得以较低的交易成本获得较多的交易机会,而缺乏良好信用记录的企业或个人则相反,从而促进形成“诚信受益,失信惩戒”的社会环境。征信业在促进信用经济发展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基础性作用。

易成本获得较多的交易机会,而缺乏良好信用记录的企业或个人则相反,从而促进形成“诚信受益,失信惩戒”的社会环境。征信业在促进信用经济发展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基础性作用。

《条例》适用于什么范围?

《条例》适用于在我国境内从事个人或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并向信息使用者提供的信

业务及相关活动。规范的对象主要是征信机构的业务活动及对征信机构的监督管理。

《条例》对保护个人信息主体的权益作了哪些规定?

为在征信业务活动中切实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条例》主要作了以下规定:

一是严格规范个人征信业务规则,包括:除依法公开的个人信用信息外,采集个人信息应当经信息主体本人同意,未经同意不得采集;向征信机构提供个人不良信息的,应当事先告知信息主体本人;征信机构对个人不良信息的保存期限不得超过5年,超过的应予删除;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他人向征信机构查询个人信息的,应当取得信息主体本人的书面同意并约定用途,征信机构不得违反规定提供个人信息。

二是明确规定禁止和限制征信机构采集的个人信息,包括:禁止采集个人的宗教信仰、基因、指纹、血型、疾病和病史信息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采集的其他个人信息;征信机构不得采集个人的收入、存款、有价证券、不动产的信息和纳税数额信息,但征信机构明确告知信息主体提

供该信息可能产生的不利后果,并取得其书面同意采集的除外。

三是明确规定个人对个人信用信息享有查询、异议和投诉等权利,包括:个人可以每年免费两次向征信机构查询自己的信用报告;个人认为信息错误、遗漏的,可以向征信机构或信息提供者提出异议,异议受理部门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处理;个人认为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可以向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及时核查处理并限期答复。个人对违反《条例》规定,侵犯自己合法权益的行为,还可以依法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是严格法律责任,对征信机构或信息提供者、信息使用者违反《条例》规定,侵犯个人权益的,由监管部门依照《条例》的规定给予行政处罚;造成损失的,依法追究民事责任;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征信业管理条例》的出台

对规范和促进征信业健康快速发展有哪些积极意义?

《条例》的出台,一是解决征信业管理无法可依的问题,明确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的职责及其管理对象、管理措施和管理手段,有利于加强对征信市场的管理,规范征信业的健康发展。二

是解决征信市场中信息采集、使用不规范等问题。确立征信业务及其相关活动所遵循的规章制度,规范征信机构、信息提供者和信息使用者的业务行为,建立良好的征信市场秩序。三是解决

征信市场整体发展水平较低的问题。促进形成各类征信机构互为补充、依法经营、公平竞争的征信市场格局,满足社会多层次、全方位、专业化的征信服务需求。

《条例》包含哪些主要内容?

一是《条例》适用范围,包括《条例》适用的业务领域、业务类型等。二是征信监管体制,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管职责,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政府的相应职责。三是征信机构,包括征信机构的定义、类别、设立条件、审批程序等,以及对外商投资设立的征信机构、境外征信机

构在境内经营征信业务的专门规定。四是征信业务规则,包括个人征信业务规则、企业征信业务规则,以及加强征信信息管理的有关规定、技术措施等。五是征信信息主体权益,包括信息主体对自身信用报告的知情权、异议申诉权等。六是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包括数据库信用信息的采集、报送、查

询、使用等相关规定。七是监督管理,包括国务院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监督检查措施、相关工作人员的保密要求等。八是法律责任,包括违规从事征信经营活动、采集禁止采集的个人信息、对外提供或者出售信息等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